

發文方式：電子交換（第一類，不加密）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公示送達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民生字第1080317536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鼎均物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違反殯葬管理條例第42條第1項規定行政裁處書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1項第1款、第80條及第81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鼎均物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（負責人：陳少麒；公司所在地：臺中市西屯區市政路500號28樓之2）因違反殯葬管理條例第42條第1項規定，經本局以108年3月21日南市民生字第1080331288號函裁處，該行政裁處書經本局以雙掛號郵寄，惟應送達處所遷移不明致該函無法送達，茲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，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。
- 二、本局依法執行殯葬管理條例案件之行政裁處書，由本局生命事業科保管，應受送達人得於辦公時間內領取，並自最後刊登市政公報之日起，經20日發生送達效力。

# 局長顏振標